

收文編號：1100009787

議案編號：11012170710052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11年4月20日印發

院總第 1053 號 政府提案第 14332 號之 3502

案由：經濟部函，為修正「限制輸入貨品表」及「限制輸出貨品表」，請查照案。

經濟部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08 日

發文字號：經貿字第 11004603302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修正「限制輸入貨品表」，CCC0106.19.20.11-5「比特犬：美國比特鬥牛犬、美國史大佛夏牛頭犬」增列輸入規定代號「111」，並刪除其他相關輸入規定項下「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依動物保護法公告禁止輸入之動物管制輸入」之規定；及修正「限制輸出貨品表」，刪除其他相關輸出規定項下「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依動物保護法公告禁止輸出之動物管制輸出」之規定，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8 日以經貿字第 11004603300 號公告修正，謹檢奉前揭公告及附件各 1 份，敬請察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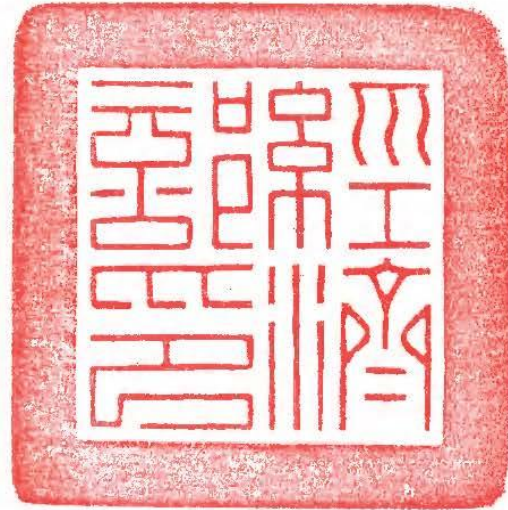
說明：旨揭公告依據貿易法第 11 條第 2 項、貨品輸入管理辦法第 6 條及貨品輸出管理辦法第 5 條。

正本：立法院

副本：行政院法規會、經濟部法規委員會〔均含附件〕

經濟部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08 日
發文字號：經貿字第 11004603300 號
附件：如文



主旨：修正「限制輸入貨品表」，CCC0106.19.20.11-5「比特犬：美國比特鬥牛犬、美國史大佛夏牛頭犬」增列輸入規定代號「111」，並刪除其他相關輸入規定項下「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依動物保護法公告禁止輸入之動物管制輸入」之規定；及修正「限制輸出貨品表」，刪除其他相關輸出規定項下「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依動物保護法公告禁止輸出之動物管制輸出」之規定，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一年三月一日生效。

依據：貿易法第十一條第二項、貨品輸入管理辦法第六條及貨品輸出管理辦法第五條。

公告事項：

- 一、為強化禁止輸入之比特犬邊境管制措施及配合動物保護法後續公告管制作為等，爰公告旨揭事項。
- 二、檢附貨品輸入規定變更明細表、其他相關輸入、輸出規定變更明細表各 1 份如附件。

部長 王美花

「限制輸入貨品表」
貨品輸入規定變更明細表

貨品號列	貨名	原列 輸入規定	改列 輸入規定
0106.19.20.11-5	比特犬；美國比特鬥牛犬、美國史大佛夏牛頭犬		111 B01 MW0
輸入規定代號			
(空白)	准許（免除簽發許可證）。		
111	管制輸入。		
B01	進口時，應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編訂之「應施檢疫動植物物品目表」及有關檢疫規定辦理。		
MW0	大陸物品不准輸入。		
輸出規定代號			
(空白)	准許（免除簽發許可證）。		

限制輸出貨品表
其他相關輸出規定變更明細表

編號	變更前內容	變更後內容
一	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依動物保護法公告禁止輸出之動物管制輸出。	刪除。

限制輸入貨品表 其他相關輸入規定變更明細表

編號	變更前內容	變更後內容
一	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依動物保護法公告禁止輸入之動物管制輸入。	刪除。

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第 9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